**银丰地产张马屯项目B-1/B-6/B-7地块土石方工程招标公告**

银丰地产张马屯项目B-1/B-6/B-7地块土石方工程将进行公开招标，现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一、基本情况**

1.1 建设单位：济南银丰新奥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2 项目概况：本项目用地面积约5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9.71万平方米。

1.3 建设地点：济南市历城区张马片区，奥体中路以西，张马河以东，开源中路以南，贤能街（规划路）以北。

**二、招标形式**

公开招标。

**三、招标内容及范围**

本招标范围为：银丰张马屯B-1/B-6/B-7地块土石方工作。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场地范围内清表（包括各种垃圾外运）、场地平整、石方爆破（含手续办理）及挖运；土石方开挖外运，内倒（如有）；出入口道路硬化，大门及洗车台安装；土方外运政府要求的道路硬化、喷淋等相关措施；现场土方覆盖；施工出入口与城管执法局监控系统联网的监控设备安装；基坑支护的配合工作；渣土处置手续的办理及渣土处置费用缴纳；政府职能部门建设局、环保局、城管局、执法局、扬尘办、大气办、公安局等检查协调；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过程中所有扬尘治理相关工作、扰民、民扰及周边关系的协调等。

**四、申请人资格要求**

4.1 申请人资格要求：

4.1.1 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取得公司法人《营业执照》的企业；

4.1.2 具有土石方开挖及运输资格；

4.1.3 近两年（2019年12月17日~至今）济南市区内不小于本项目规模（土石方量不小于15万立方米或土石方合同金额不小于900万元）的已完成工程业绩至少3项；

4.1.4 拟派驻项目经理有不少一个土石方量不小于15万立方米或土石方合同金额不小于900万元的土石方项目的管理经历；

4.1.5 自有机械设备：斗容量大于1立方米的挖掘机不少于5台、斗容大于10立方米的渣土车数量不限等，并提供发票、行驶证等权属证明文件；

4.1.6 能够办理爆破手续的证明资料；

4.1.7 能够协调政府职能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建设局、环保局、城管局、执法局、扬尘办、大气办、公安局等的检查；

4.1.8 能够协调周边关系（包括但不限于村民、学校、居民及其他社会人员等）；

4.2 本次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五、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

**六、申请报名**

6.1 报名时间：自2021年12月24日至2022年1月4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8：30至11：30，下午13：30至17：30。

6.2 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银丰财富广场B座24层。

6.3 报名材料凡有意申请资格预审者，请按附件《供应商资格预审表》要求材料进行资格预审报名。

**七、联系方式**

地址：济南市历城区唐冶新区围子山路1号，银丰唐郡售楼处

联系人：高总：199 5315 9500 李经理 ：199 5315 9483

供应商资格预审表

编号：

以下内容由承建商/供应商自行打印填写，并每页加盖公司章。

1. **机构与组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公司名称 |  | | | 经营模式 | | | □自营 □挂靠 | |
| 注册办公室地址 |  | | | | | | | |
| 公司电话 |  | | | | 传真 | | |  |
| 公司法人代表 | 姓名： 公司职务： | | | | 电话 | | |  |
| 授权委托人 | 姓名： 公司职务： | | | | 电话 | | |  |
| 拟派项目经理/负责人/实际承包人 |  | | | | 电话 | | |  |
|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 |  | 缴纳社保证明编号 | | |  | | |
| 拟派项目经理身份证 | |  | 缴纳社保证明编号 | | |  | | |
| 承包资质范围（物资经营范围及品牌）： | | | | | | | | |
| 从事本行业经营年限： | | | | | | | | |
| 纳税人类型 |  | | | 增值税率 | | |  | |
| 公司组织关系图：  项目部组织关系图： | | | | | | | | |

1. **财务资料**

|  |  |  |  |  |
| --- | --- | --- | --- | --- |
| 注册资本： | |  | | |
| 最近三年内完成工程造价/材料设备销售额一览： | | | | |
| 年 | 年 | | 今年计划 | |
|  |  | |  | |
|  |  | |  | |
| 目前正在进行的工程造价/已签合同材料设备销售额 | | | |  |

1. **人力资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员总数量 | |  | | 管理人员数量 | |  | |
| 技术人员数量 | |  | | 工人数量 | |  | |
| 法人、总经理、主要技术负责人、主要经营销售人员、主要项目经理一览表： | | | | | | | |
| 姓名 | 现任职 | | 学历、职称 | | 在工程施工/产品方面的经历、经验 | | |
| 参与的项目 | | 参与的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设备和设施**

公司主要的施工/加工设备、设施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主要施工/加工设备、设施 | 产地 | 生产能力、状态 | 证明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近三年工程业绩**

近三年工程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及承包范围 | 工程规模  （工程量及合同额） | 建设单位 | 项目地址 | 开/竣工  时间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备注：1.项目名称及承包范围需明确投标单位所承建的工程，包括已完工程和当前在建工程，**优先列明与银丰合作工程、当地及周边地区的工程、与拟投标项目类似的工程，**如果是下属分公司，则必须列明该分公司的业绩；

2.工程规模需明确承建工程的工程量及合同额；

3.开竣工时间需明确进场及竣工后退场时间；

4.如承建工程有获奖等情况可在备注中说明。

1. **附在本预审表后的企业资料（原件扫描）**

1.企业简介；

2.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合法税务登记证明；

3.资质证书；

4.安全生产证书；

5. 入境施工许可证书（适用于非本地施工单位）：有无年检情况；

6. 各种质量体系认证文件、获奖证书；

7.法定代表人及拟派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法定代表人证书及授权委托书原件；

8.拟派项目经理身份证（正反面）、近三个月缴纳社保缴费记录及工资发放证明，及有关职业资格证书；

9.工程业绩合同原件，自有机械设备权属证明文件原件；

10.近三年（2018年-2020年）财务报表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报名时携带原件进行验证；

11.符合招标公告要求的公司及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文件。（申请人近3年已完成的符合要求的工程业绩：附申请人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备案手续)、已完成的工程承包合同复印件加盖企业有效印章；报名时携带业绩合同原件进行验证；拟派项目经理简历及符合要求的工程业绩）；

12.以上资料的复印件均需加盖企业有效印章，简单装订，并提供相一致的电子文件；

13.以上所要求查验、验证的原件必须携带并现场查验，否则视为无效；

（资料真实性承诺）

致济南银丰新奥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以上全部资料内容及所附资料均真实无误，并同意贵方采取其他方式调查验证。我公司承担因材料失实而产生的所有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http://www.fdcew.com/**

廉洁承诺书

致：济南银丰新奥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为规范商业行为，维护公平竞争秩序，防治商业贿赂，我单位郑重承诺，在严格遵守贵单位廉洁建设制度的相关规定的基础上，特做出如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廉洁从业的有关规定。

（二）不向贵单位工作人员提供任何形式的贿赂，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回扣、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

（三）不以任何形式为贵单位工作人员谋取私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行为：

1、为贵单位工作人员报销应由贵单位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2、为贵单位工作人员投资入股、个人借款或买卖股票、债券等提供方便；

3、为贵单位工作人员购买或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上学或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为贵单位工作人员安排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业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5、为贵单位工作人员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6、为贵单位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其他亲属谋取不正当利益提供方便；

7、以洽谈工作、签订经济合同为名，邀请贵单位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行高消费娱乐活动。

（四）不安排贵单位工作人员在我单位或我单位相关企业兼职或领取兼职工资及报酬；不利用非法手段向贵单位人员打探有关涉及贵单位的商业秘密、业务渠道等。

（五）一旦发现相关人员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贵单位审计监察部门举报。

（六）贵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对涉嫌商业贿赂行为进行调查时，我单位有配合贵单位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

（七）严格为贵单位保守秘密，未经贵单位书面同意，我单位不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人提供有关贵单位的相关信息。

（八）我司郑重承诺自主经营，非挂靠，若后期发现并落实属实，我司自愿接受取消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导致的贵司相应直接及间接损失，并接受甲方相应的处罚措施。

（九）若违反上述承诺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贵单位有关规定，我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给贵单位造成损失的，予以赔偿，并积极配合贵单位就此事的调查。同时贵单位有权做出相应处理（包括但不限于解除合同、取消投（中）标资格等），涉嫌犯罪的，贵单位有权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十）合同或文件的内容与本承诺内容只可互补不可替代，即使合同或文件无效，也不影响本承诺书的效力。本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及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

法定代表人：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附：公开举报信息**

**银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一号银丰财富广场写字楼B栋24层银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

邮编：250102

邮箱：[yfdcsjjc@163.com](mailto:yfdcsjjc@163.com)

Q Q：3037986566

电话：0531-89019005 0531-89018007

**银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历阳大街6号银丰大厦11楼

邮编：250002

邮箱：sdyfsjjc@163.com

Q Q：2733237560

电话：0531-89019000 0531-89017898

**注：1、本承诺书作为合同协议附件，适用于为我方提供服务、供应货物的单位对我方做出的廉洁承诺。**

**2、本承诺书作为招投标环节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